

证券代码：000001
优先股代码：140002

证券简称：平安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优先股简称：平银优 01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行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向各监事发出。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（包括外部监事 3 人），监事长邱伟，监事车国宝、周建国、骆向东、王聪、王岚、曹立新共 7 人现场参加了会议。

会议由本行监事长邱伟主持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行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》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同意聘请我行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本议案须提交本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3 月 17 日